

证券代码：831806

证券简称：奥斯马特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北京奥斯马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 10:00。

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806	奥斯马特	2021年5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奥斯马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公司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度工作情况，拟定的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根据2020年度工作情况，拟定的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根据2020年度实际财务工作情况，拟定的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根据2021年度财务预算，拟定的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和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 》

基于未来经营安排及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，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》

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1-011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》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七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登记方式。参会股东应持以下文件登记：

- 1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3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:陈磊，联系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魏公村街 1 号韦伯豪家园 6-1-3A04 室。电话：010-885728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自行承担相关费用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北京奥斯马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奥斯马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奥斯马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2 日